

清代雲南稿本史料

上



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文獻叢刊

14983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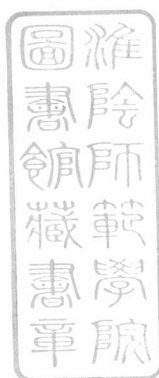
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文獻叢刊

清代雲南稿本史料

上

謝本書 主編

上海辭書出版社



館藏



淮陰師院圖書館 1498383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清代雲南稿本史料/謝本書主編;謝本書等整理.

—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11.12

(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文獻叢刊)

ISBN 978-7-5326-3162-9

I. ①清… II. ①謝… III. ①雲南省-地方史-史料-清代

IV. ①K297.4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覈字(2010)第 130721 號

責任編輯 竺金琳

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文獻叢刊

清代雲南稿本史料

(全貳冊)

謝本書 主編

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發行
上海辭書出版社

(上海市陝西北路 457 號 郵政編碼 200040)

電話:021-62472088

www.ewen.cc www.cishu.com.cn

金壇古籍印務有限公司印刷

*

787×1092 毫米 1/16·75.75 印張·11 插頁·1339 千字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價:380.00 圓

ISBN 978-7-5326-3162-9/K·725

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出版委員會

(按姓氏筆畫排序)

于沛成崇德朱誠如

李文海孟超馬大正

徐兆仁陳樺鄒愛蓮

戴逸

項目組名單

負責人

謝本書

成員

萬永林 宋光淑 湯明珠

總序

戴逸

二〇〇二年八月，國家批准建議纂修清史之報告，十一月成立由十四部委組成之領導小組，十二月十二日成立清史編纂委員會，清史編纂工程於焉肇始。

清史之編纂醞釀已久，清亡以後，北洋政府曾聘專家編寫《清史稿》，歷時十四年成書。識者議其評判不公，記載多誤，難成信史，久欲重撰新史，以世事多亂不果。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中央領導亦多次推動修清史之事，皆因故中輟。新世紀之始，國家安定，經濟發展，建設成績輝煌，而清史研究亦有重大進步，學界又倡修史之議，國家採納衆見，決定啓動此新世紀標誌性文化工程。

清代爲我國最後之封建王朝，統治中國二百六十八年之久，距今未遠。清代衆多之歷史和社會問題與今日息息相關。欲知今日中國國情，必當追溯清代之歷史，故而編纂一部詳細、可信、公允之清代歷史實屬切要之舉。

編史要務，首在採集史料，廣搜確證，以爲依據。必借此史料，乃能窺見歷史陳跡。故史料爲歷史研究之基礎，研究者必須積累大量史料，勤於梳理，善於分析，去粗取精，去僞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裏，進行科學之抽象，上陞爲理性之認識，才能洞察過去，認識歷史規律。史料之於歷史研究，猶如水之於魚，空氣之於鳥，水涸則魚逝，氣盈則鳥飛。歷史科學之輝煌殿堂必須巋然聳立於豐富、確鑿、可靠之史料基礎上，不能構建於虛無飄渺之中。吾儕於編史之始，即整理、出版《文獻叢刊》、《檔案叢刊》，二者廣收各種史料，均爲清史編纂工程之重要組成部分，一以供修撰清史之用，提高著作質量；二爲搶救、保護、開發清代之文化資源，繼承和弘揚歷史文化遺產。

清代之史料，具有自身之特點，可以概括爲多、亂、散、新四字。

一曰多。我國素稱詩書禮義之邦，存世典籍汗牛充棟，尤以清代爲盛。蓋清代統治較久，文化發達，學士才人，比肩相望，傳世之經籍史乘、諸子百家、文字聲韻、目錄金石、

書畫藝術、詩文小說，遠軼前朝，積貯文獻之多，如恒河沙數，不可勝計。昔梁元帝聚書十四萬卷於江陵，西魏軍攻掠，悉燔於火，人謂喪失天下典籍之半數，是五世紀時中國書籍總數尚不甚多。宋代印刷術推廣，載籍日衆，至清代而浩如煙海，難窺其涯涘矣。《清史稿藝文志》著錄清代書籍九千六百三十三種，人議其疏漏太多。武作成作《清史稿藝文志補編》，增補書一萬零四百三十八種，超過原志著錄之數。彭國棟亦重修《清史稿藝文志》，著錄書一萬八千零五十九種。近年王紹曾更求詳備，致力十餘年，遍覽群籍，手抄目驗，成《清史稿藝文志拾遺》，增補書至五萬四千八百八十種，超過原志五倍半，此尚非清代存留書之全豹。王紹曾先生言：“余等未見書目尚多，即已見之目，因工作粗疏，未盡鉤稽而失之眉睫者，所在多有。”清代書籍總數若干，至今尚未能確知。

清代不僅書籍浩繁，尚有大量政府檔案留存於世。中國歷朝歷代檔案已喪失殆盡（除近代考古發掘所得甲骨、簡牘外），而清朝中樞機關（內閣、軍機處）檔案，秘藏內廷，尚稱完整。加上地方存留之檔案，多達二千萬件。檔案為歷史事件發生過程中形成之文件，出之於當事人親身經歷和直接記錄，具有較高之真實性、可靠性。大量檔案之留存極大地改善了研究條件，俾歷史學家得以運用第一手資料追蹤往事，瞭解歷史真相。

二曰亂。清代以前之典籍，經歷代學者整理、研究，對其數量、類別、版本、流傳、收藏、真偽及價值已有大致瞭解。清代編纂《四庫全書》，大規模清理、甄別存世之古籍。因政治原因，查禁、篡改、銷燬所謂“悖逆”、“違礙”書籍，造成文化之浩劫。但此時經師大儒，聯袂入館，勤力校理，盡瘁編務。政府亦投入鉅資以修明文治，故所獲成果甚豐。對收錄之三千多種書籍和未收之六千多種存目書撰寫詳明精切之提要，撮其內容要旨，述其體例篇章，論其學術是非，叙其版本源流，編成二百卷《四庫全書總目》，洵為讀書之典要、後學之津梁。乾隆以後，至於清末，文字之獄漸戢，印刷之術益精，故而人競著述，家嫻詩文，各握靈蛇之珠，衆懷崑岡之璧，千舸齊發，萬木爭榮，學風大盛，典籍之積累遠邁從前。惟晚清以來，外強侵凌，干戈四起，國家多難，人民離散，未能投入力量對大量新出之典籍再作整理，而政府檔案，深藏中秘，更無由一見。故不僅不知存世清代文獻檔案之總數，即書籍分類如何變通、版本庋藏應否標明，加以部居舛誤，界劃難清，亥豕魯魚，訂正未遑。大量稿本、鈔本、孤本、珍本，土埋塵封，行將漸滅。殿刻本、局刊本、精校本與坊間劣本混淆雜陳。我國自有典籍以來，其繁雜混亂未有甚於清代典籍者矣！

三曰散。清代文獻、檔案，非常分散，分別庋藏於中央與地方各個圖書館、檔案館、博物館、教學研究機構與私人手中。即以清代中央一級之檔案言，除北京第一歷史檔案館所藏一千萬件以外，尚有一大部分檔案在戰爭時期流離播遷，現存於臺灣故宮博物院。此外，尚有藏於沈陽遼寧省檔案館之聖訓、玉牒、滿文老檔、黑圖檔等，藏於大連市檔案館

之內務府檔案，藏於江蘇泰州市博物館之題本、奏摺、錄副奏摺。至於清代各地方政府之檔案文書，損毀極大，但尚有劫後殘餘，璞玉渾金，含章蘊秀，數量頗豐，價值亦高。如河北獲鹿縣檔案、吉林省邊務檔案、黑龍江將軍衙門檔案、河南巡撫藩司衙門檔案、湖南安化縣永曆帝與吳三桂檔案、四川巴縣與南部縣檔案、浙江安徽江西等省之魚鱗冊、徽州契約文書、內蒙古各盟旗蒙文檔案、廣東粵海關檔案、雲南省彝文傣文檔案、西藏噶廈政府藏文檔案等等分別藏於全國各省市自治區，甚至清代兩廣總督衙門檔案（亦稱《葉名琛檔案》），英法聯軍時遭搶掠西運，今藏於英國倫敦。

清代流傳下之稿本、鈔本、數量豐富，因其從未刻印，彌足珍貴，如曾國藩、李鴻章、翁同龢、盛宣懷、張謇、趙鳳昌之家藏資料。至於清代之詩文集、尺牘、家譜、日記、筆記、方誌、碑刻等品類繁多，數量浩瀚，北京、上海、南京、廣州、天津、武漢及各大學圖書館中，均有不少貯存。豐城之劍氣騰霄，合浦之珠光射日，尋訪必有所獲。最近，余有江南之行，在蘇州、常熟兩地圖書館、博物館中，得見所存稿本、鈔本之目錄，即有數百種之多。

某些書籍，在中國大陸已甚稀少，在海外各國反能見到，如太平天國之文書。當年在太平軍區域內，為通行之書籍，太平天國失敗後，悉遭清政府查禁焚燬，現在中國，已難見到，而在海外，由於各國外交官、傳教士、商人競相搜求，携赴海外，故今日在外國圖書館中保存之太平天國文書較多。二十世紀內，向達、蕭一山、王重民、王慶成諸先生曾在世界各地尋覓太平天國文獻，收穫甚豐。

四曰新。清代為傳統社會向近代社會之過渡階段，處於中西文化衝突與交融之中，產生一大批內容新穎、形式多樣之文化典籍。清朝初年，西方耶穌會傳教士來華，携來自然科學、藝術和西方宗教知識。乾隆時編《四庫全書》，曾收錄歐幾里得《幾何原本》、利瑪竇《乾坤體儀》、熊三拔《泰西水法》、《簡平儀說》等書。迄至晚清，中國力圖自強，學習西方，翻譯各類西方著作，如上海墨海書館、江南製造局譯書館所譯聲光化電之書，後嚴復所譯《天演論》、《原富》、《法意》等名著，林紓所譯《茶花女遺事》、《黑奴吁天錄》等文藝小說。中學西學，摩蕩激勵，舊學新學，鬭妍爭勝，知識劇增，推陳出新，晚清典籍多別開生面、石破天驚之論，數千年來所未見，飽學宿儒所不知。突破中國傳統之知識框架，書籍之內容、形式，超經史子集之範圍，越子曰詩云之牢籠，發生前所未有的革命性變化，出現衆多新類目、新體例、新內容。

清朝實現國家之大統一，組成中國之多民族大家庭，出現以滿文、蒙古文、藏文、維吾爾文、傣文、彝文書寫之文書，構成為清代文獻之組成部分，使得清代文獻、檔案更加豐富，更加充實，更加絢麗多彩。

清代之文獻、檔案為我國珍貴之歷史文化遺產，其數量之龐大、品類之多樣、涵蓋之

寬廣、內容之豐富在全世界之文獻、檔案寶庫中實屬罕見。正因其具有多、亂、散、新之特點，故必須投入鉅大之人力、財力進行搜集、整理、出版。吾儕因編纂清史之需，賈其餘力，整理出版其中一小部分；且欲安裝網絡，設數據庫，運用現代科技手段，進行貯存、檢索，以利研究工作。惟清代典籍浩瀚，吾儕汲深綆短，蟻銜蚊負，力薄難任，望洋興嘆，未能做更大規模之工作。觀歷代文獻檔案，頻遭浩劫，水火兵蟲，紛至沓來，古代典籍，百不存五，可為浩嘆。切望後來之政府學人重視保護文獻檔案之工程，投入力量，持續努力，再接再厲，使卷帙長存，瑰寶永駐，中華民族數千年之文獻檔案得以流傳永遠，霑溉將來，是所願也。

序 言

爲了更好地爲纂修《清史》提供有重要文獻價值的資料，也爲了搶救、保護國家珍貴歷史文獻，項目組主要成員先後走訪、調查了昆明地區的主要圖書館（包括雲南省圖書館、雲南大學圖書館、雲南師範大學圖書館、雲南民族大學圖書館、雲南社會科學院圖書館、雲南省民族事務委員會古籍辦公室圖書館等），還走訪、調查了昆明地區部分專家學者保存的圖書資料，發現分散在雲南各圖書館及專家手中的歷史文獻未刊稿本，爲數還不少。經過閱讀、篩選，我們決定選擇十二種（後調整爲十一種）涉及清代雲南地區珍稀的價值較高的未刊稿本一百餘萬字，以《清代雲南稿本史料》爲總題目，進行文獻整理，作爲《清史》編纂的文獻資料，立項上報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獲得批准，並於二〇〇五年九月正式收到“立項通知書”。

在下達“立項通知書”前，《清代雲南稿本史料》項目組與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於二〇〇五年六月簽訂了《國家清史纂修工程項目合同書》。根據合同書的規定，第一階段成果應於二〇〇六年六月提交；第二階段成果應於二〇〇七年六月提交。二〇〇七年五月，兩個階段的成果皆已全部完成，並經雲南地區專家組審議通過，修訂上報。

這十一項文獻稿本史料，從內容來看，大體上可分爲三類。一是見聞紀事類（包括《皇明末造錄》、《安龍逸史》、《狩緬紀事》、《邊州聞見錄》、《南中雜說》五項）；二是軍事問題類（包括《清末雲南兵制概略》、《雲南軍事學校教育史略》、《清末廣西幹部學堂風潮始末文件》三項）；三是年譜日記類（包括《陳虛齋先生年譜》、《雲南探礦記》、《宦滇日記》三項）。若從時間上來區分，則又可大體上分爲兩類，第一類反映明末清初的政治事件以及社會風情、歷史典故等。第二類反映晚清及民初演變、官場故事、礦產資源及文化教育、民族風情等。這裏我們按照時間分爲兩類，對十一個項目作簡要介紹。

第一類，反映明末清初的文獻史料，有五項，即《皇明末造錄》、《安龍逸史》、《狩緬紀事》、《邊州聞見錄》、《南中雜說》。

《皇明末造錄》，抄本，藏雲南省圖書館，作者金鐘，自稱“舊京孤臣”，該稿削定者童本，自稱“海濱遺民”。作者站在明王朝的立場上，記述了弘光元年（1645年）南明政權成立至永曆十年（1656年）李定國迎永曆皇帝入滇為止的歷史事實，同時涉及清軍入關南下過程的若干戰鬪以及史可法抗清鬪爭的戰事。該稿有較高史料價值。

《安龍逸史》，稿本，藏雲南省圖書館，作者署名“滄州漁隱”，實即屈大鈞。作者自稱在滇黔地區採訪寫成，這是一本編年體的南明永曆朝史籍，記事始於崇禎十六年（1643年），終於順治十八年（1661年）。全書描繪永曆朝始末，記載詳細、翔實，為後人研究永曆朝提供了難得的若干罕見的珍稀史料。書中還涉及李定國起義軍的史事，其他史料中也很少反映。

《狩緬紀事》，抄本，藏雲南省圖書館，未載作者、抄者，亦無序、跋。該稿記述一六五八年李定國兵敗，永曆帝入緬，至一六六二年緬人將永曆帝押送給吳三桂及其遇害史事，所述永曆帝入緬路線，不同勢力的鬪爭，頗為清晰，史實較詳，史料珍貴。

《邊州聞見錄》，抄本，藏雲南省圖書館，作者陳聶垣。稿本完成於康熙五十九年（1720年），現存十一卷，是未完之帙。作者親歷四川、雲南、貴州及湖北、粵西等地，多記明末清初這些地區的人文風情、自然風光、物產、歷史事件、典故軼聞，資料難得。

《南中雜說》，稿本，藏雲南省圖書館，作者為劉崑，完稿於康熙十八年（1679年）。作者自稱在滇跋涉十六七年，對滇中山川、民族風情頗為熟悉，目擊記錄之。敘述雲南山川、民情及政事得失，有相當價值。

第二類，反映晚清及民初的文獻史料有六項，即《清末雲南兵制概略》，《雲南軍事學校教育史略》，《清末廣西幹部學堂風潮始末文件》，《陳虛齋先生年譜》，《雲南探礦記》，《宦滇日記》。

《清末雲南兵制概略》，稿本，藏雲南省圖書館。書稿無作者署名，亦無作品完成時間。從行文看，可能為纂修《雲南通志》擬稿。書稿敘述光緒年間雲南綠營兵制、清末營制的變更，簡明扼要，數字準確，資料難得。

《雲南軍事學校教育史略》，稿本，藏雲南省圖書館，作者為樂銘新。該書從清末寫到民國年間雲南軍事學校教育的歷史，敘述了雲南陸軍講武堂、中央軍校五分校等軍事學校沿革，材料豐富，條理清晰，線索清楚，並附有若干圖表，資料可貴。

《清末廣西幹部學堂風潮始末文件》，原抄者李文漢，抄件分別藏雲南省社會科學院圖書館、雲南省文史館圖書室。這些抄件，據李文漢稱，原抄自蔡鐸家中，對清末蔡鐸在廣西任職情況及引起的“驅蔡”風波，記載較詳細，史料價值較高。

《陳虛齋先生年譜》，稿本，分為上、下二卷，上卷藏雲南省圖書館，下卷藏雲南大學圖

書館，原作者方樹梅。稿本以雲南歷史文化名人陳虛齋（榮昌）為線索，反映了清末民初學校、邊務、實業等若干珍貴資料，也是研究陳虛齋（榮昌）的難得的資料。

《雲南探礦記》，稿本，藏雲南省圖書館，作者為尹子珍。作者曾隨英國礦物學者戈氏，於清末在雲南考察礦務三年，足跡遍及雲南全省。作者按日記錄，對雲南礦產情況記錄較詳，也記錄了清末雲南交通、民風民俗以及重大事件等，史料價值較高。

《宦滇日記》，稿本，藏雲南省圖書館，作者為崇謙。崇謙，滿人，清末在雲南為官十年，官至楚雄府知府，辛亥起義後回到北方。日記手稿，記述從光緒二十八年（1902年）來滇任職，至一九三五年去世前夕，長達三十三年之久。日記按日記錄，幾乎無一日缺漏，涉及政治、經濟、文化、社會、民事、民族、邊事、司法、財政、教育、匪患、交通、氣候以及民風民情等，保留了大量原始資料，價值很高。全稿共四十八卷，現實存二十九卷，涉及晚清史事，約佔一半，這是日記的重點，故取名《宦滇日記》。

這些資料，因係手稿，總體上說，史料是很珍貴的，正因為是手稿，整理的難度也較大。這些手稿或抄稿，無標點，大多亦未分段，有的手寫體很潦草，難辨認；部分手稿未經認真整理，句子不通順或不夠完整，含義也不甚明瞭；部分有重複；錯字、訛字亦常有，繁簡體字交叉並用；而且一部分專有名詞（包括人名、地名）前後不統一，這些都給整理（標點、分段、註釋）帶來困難。

整理者在認真研究的基礎上，校勘、標點、分段、註釋，統一按《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文獻整理工作通則》（2006年6月）要求進行，並具體制定了整理“凡例”，以為依據。

原稿基本上是繁體字，但有的不正規。整理過程中，將字體轉化為繁體。不過有少數字難以轉化或難以分辨。個別字查不到，依據手寫體製造而成，不一定準確。惟涉及銀錢數目等數字，原稿較為混亂，大多使用簡體，有時還使用蘇州碼，為尊重原稿，故整理時難以統一用繁體計數。

項目組由雲南民族大學教授謝本書負責，項目組成員為雲南大學研究館員宋光淑、教授萬永林，雲南民族大學教授湯明珠。參加部分整理或協助工作的尚有雲南大學教授鄭志惠、教師甘友慶，雲南省圖書館副研究館員唐俊、郭勁、楊梅、者姪芳，雲南省社科院研究員劉景毛，雲南大學圖書館研究人員蔣靜波，四川某研究所研究人員謝本初，以及雲南大學、雲南民族大學研究生年四國、呂振宇、王連浩、沈崢等。

整理的初步成果，曾請雲南專家組進行兩次評審。雲南專家評議組成員為雲南學者、雲南大學教授朱惠榮，雲南省圖書館研究館員李孝友，雲南師範大學教授吳寶璋（專家組長）。

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文獻組對項目的進行給予很多支持和幫助，並曾派專家王汝

豐、孫燕京兩教授來昆指導工作。

雲南民族大學科技處作為項目實施的主管部門，也給了我們不少幫助。

清史文獻組在收到我們完成的初稿後，請北京有關專家審讀了部分稿件，提出了很好的意見。為此，我們在北京專家審讀的基礎上，再次認真檢查、修訂，並定稿。

我們對上述專家、同仁，以及有關單位的領導和同志們，一併表示衷心的感謝。

凡 例

根據《國家清史編纂委員會文獻整理工作通則》的要求，從《文獻叢刊·清代雲南稿本史料》整理的實際出發，確定整理的要求與凡例如下：

一、標點、分段

1. 標點符號依照一九九六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標點符號用法》的規定，一般使用逗號、句號、分號、冒號、引號、間隔號、括弧和書名號，少用問號、感嘆號，原則上不使用專名號、省略號、破折號、着重號和連接號。

2. 頓號限於並列名詞而易引起誤解處使用，不會引起誤解的並列名詞可不加頓號。

3. 分號用於文意緊接而並列的分句，但凡能用逗號或句號之處，不用分號。

4. 引號分雙引號和單引號。凡直接引用的文字用雙引號表示，引文中復有引文，則加單引號。

5. 引文是完整的句子，前面酌情加冒號；引文不是完整的句子，前面不加冒號。凡引號、冒號俱全的，引文末尾標點置於引號之內；凡只用引號不用冒號的，引文末尾標點置於引號之外。

6. 括弧用於表示字詞的正誤或刪補。圓括號在不同場合有兩種用法，第一種是加註西曆年代或月日；第二種則是括註的字詞表示訛誤或刪除。方括號括註的字詞表示改正或增補，部分為原稿所增補。說明性字詞增補或改正的前一字詞，可不加圓括號。

7. 書名號表示用於書名、篇名。

8. 原稿有夾註的，如人名後註之字或號等，用小一號與正文相異的字體表示。若一詞一句者可不加標點，若一段者則加標點。

9. 根據文字內容可適當分段。大段引文酌情採取另起一行，並縮兩字排印的方式。

10. 原史料中因尊稱而提頭或其他原因提頭和變換段落的，統一按現行標準標點、分段處理。

二、校 勘

1. 稿本一般筆畫訛舛，字跡混同的明顯錯誤，如己、巳、已之類，可以徑改，不出校記。
2. 凡稿本訛、脫、衍、倒，確可判明者，應予改正，並出校說明。
3. 正誤和刪補，改字用括弧表示。加圓括號表示誤字或應予刪之字（加註西曆年代或月日者不在此例），加方括號表示正字或增補之字句。
4. 原文殘缺及脫漏字用□表示，無法辨識之處用■表示。每一字以一個□或■代替，缺多少字或難以辨認多少字，加多少□或■。
5. 稿本皆為手寫體，雖然基本上使用繁體字，但常有繁簡不一之處，統一轉化繁體字處理。生僻字在不產生歧義的情況下，可以改為通行字。
6. 原稿涉及民族、宗教問題以及中外關係方面的文字，若確有必要改動者，應作適當處理或說明。如對勞動人民使用賊、匪等誣蔑性用字的，加引號處理為“賊”、“匪”；對少數民族使用“獐”、“猓猓”、“猓”等歧視性用語的，均按我國民族政策規範用字，改為“僮”、“侬侬”、“瑶”等。

三、註 釋

1. 原稿內容文字涉及專門用語或特殊涵義，可作必要的註釋。
2. 註釋置於頁末，按①②③順序標識。
3. 原稿中有眉批或註釋的，除夾註保留於正文中外，另加註釋，註明為“原眉批”、“原註釋”，亦按①②③順序標識。凡不加“原眉批”、“原註釋”字樣的，皆為整理者所加註釋。

總目

總序

序言

凡例

1 皇明末造錄

原作者 舊京孤臣 金鐘

原削定者 海濱遺民 童本

整理者 萬永林 甘友慶

39 安龍逸史

原作者 滄州漁隱

整理者 萬永林 甘友慶

75 狩緬紀事

原作者 佚名

整理者 萬永林 甘友慶

95 邊州聞見錄

原作者 陳聶恒

整理者 唐 俊 郭 勁

楊 梅 劉景毛

213 南中雜說

原作者 劉崑

整理者 者姪芳

233 清末雲南兵制概略

原作者 佚名

整理者 謝本書

245 雲南軍事學校教育史略

原作者 樂銘新

整理者 宋光淑 謝本書

275 清末廣西幹部學堂風潮始末文件

原抄者 李文漢

整理者 謝本書

-
- | | | | |
|-----|---------|-----|----------|
| 285 | 陳虛齋先生年譜 | 原作者 | 方樹梅 |
| | | 整理者 | 湯明珠 |
| 335 | 雲南探礦記 | 原作者 | 尹子珍 |
| | | 整理者 | 湯明珠 |
| 367 | 宦滇日記 | 原作者 | 崇謙 |
| | | 整理者 | 謝本書 宋光淑等 |